



江西省贝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 报告 Testing Report

委托单位: 鄱阳县绿色东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废水、地下水、固体废物、废气
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3 年 04 月 26 日

江西省贝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 告 声 明

- 1、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测数据负检测技术责任，并对委托单位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 2、本公司的采样程序按照有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本公司的程序文件及作业指导书执行。
- 3、报告无签发人签名，或涂改，或未盖“CMA 标识、骑缝章、检验检测专用章”均无效。
- 4、委托送样的检测数据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委托送样的样品信息和资料的真实性，本公司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 5、对本报告若有疑问，请向报告室查询，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对检测结果若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报告室提出复检申请。对于性能不稳定的样品，恕不受理复检。
- 6、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本报告复印件未加盖本公司公章无效。

本机构通讯资料：

单位：江西省贝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业大道合创汇信息科技园 5 号楼

邮箱：baogao@bytest.jx.cn

电话：0793-8698768

邮编：334100

一、检测说明

受鄱阳县绿色东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委托，对该单位的废水、地下水、固体废物和废气进行检测。

二、单位概况

单位名称：鄱阳县绿色东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江西省上饶市鄱阳县游城乡

联系人：陈涛

联系方式：19967309259

三、检测内容

1. 检测点位、样品编号、检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1。

表 1 检测项目一览表

项目类别	检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水	废水回用池	FS202304127001 ~7003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汞、铅、镉、砷、铬、六价铬	检测 1 天， 每天检测 3 次
地下水	1 号点	GS202304127001	pH 值、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高锰酸盐指数、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硫酸盐、氯化物、挥发酚、氰化物、砷、汞、六价铬、铅、氟化物、镉、铁、锰、铜、锌、总大肠菌群	检测 1 天， 每天检测 1 次
	2 号点	GS202304127002		
	3 号点	GS202304127003		
固体废物	飞灰固化物	GF202304127002	含水率、浸出液（汞、铜、锌、铅、镉、铍、钡、镍、砷、总铬、六价铬、硒）	检测 1 天， 每天检测 1 次
	炉渣	GF202304127001	热灼减率	
有组织废气	焚烧炉废气处理后排放口	FQ202304127001	汞及其化合物	检测 1 天， 每天检测 1 次， 连续采样 1 小时
		FQ202304127002	镉、铊、锑、砷、铅、铬、钴、铜、锰、镍及其化合物	

续表 1 检测项目一览表

项目类别	检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无组织 废气	厂界上风向	KQ202304127001	颗粒物	检测 1 天， 每天检测 1 次， 连续采样 1 小时
		KQ202304127010	VOCs	
		KQ202304127002 ~7005	氨	检测 1 天， 每天检测 1 次， 1 小时内采 4 个样
		KQ202304127006 ~7009	硫化氢	
	厂界下风向 1 号	KQ202304127011	颗粒物	检测 1 天， 每天检测 1 次， 连续采样 1 小时
		KQ202304127020	VOCs	
		KQ202304127012 ~7015	氨	检测 1 天， 每天检测 1 次， 1 小时内采 4 个样
		KQ202304127016 ~7019	硫化氢	
	厂界下风向 2 号	KQ202304127021	颗粒物	检测 1 天， 每天检测 1 次， 连续采样 1 小时
		KQ202304127030	VOCs	
		KQ202304127022 ~7025	氨	检测 1 天， 每天检测 1 次， 1 小时内采 4 个样
		KQ202304127026 ~7029	硫化氢	
	厂界下风向 3 号	KQ202304127031	颗粒物	检测 1 天， 每天检测 1 次， 连续采样 1 小时
		KQ202304127040	VOCs	
		KQ202304127032 ~7035	氨	检测 1 天， 每天检测 1 次， 1 小时内采 4 个样
		KQ202304127036 ~7039	硫化氢	

2. 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方法检出限见表 2。

表 2 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

项目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方法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pH 计 pHBJ-260 型 /JX-BY(c)-68(01)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万分之一天平 ME104E/02/ JX-BY(a)-14	4mg/L

续表 2 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

项目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方法检出限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JX-BY(a)-13	0.025mg/L
	汞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8530/JX-BY(a)-24	0.04μg/L
	铅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exIon1000/JX-BY(a)-23	0.09μg/L
	镉			0.05μg/L
	砷			0.12μg/L
	铬			0.11μg/L
六价铬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7-198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JX-BY(a)-13	0.004mg/L	
地下水	pH 值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玻璃电极法 (GB/T 5750.4-2006/5.1)	pH 计 pHBJ-260 型/JX-BY(c)-68(01)	—
	总硬度	水质 钙和镁总量的测定 EDTA 滴定法 (GB/T 7477-1987)	滴定管	5mg/L 以 CaCO ₃ 计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称量法 (GB/T 5750.4-2006/8.1)	万分之一天平 ME104E/02/JX-BY(a)-14	4mg/L
	高锰酸盐指数	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 (GB/T 11892-1989)	滴定管	0.5mg/L
	铁	水质 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11-198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3AFG/JX-BY(a)-05	0.03mg/L
	锰			0.01mg/L
	铅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exIon1000/JX-BY(a)-23	0.09μg/L
	镉			0.05μg/L
	铜			0.08μg/L
	砷			0.12μg/L
	锌			0.67μg/L
	铬	0.11μg/L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JX-BY(a)-30	0.0003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536-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JX-BY(a)-13	0.004mg/L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 多管发酵法 (GB/T 5750.12-2006/2.1)	电热恒温培养箱 DNP-9162/JX-BY(b)-01(01)	2MPN/100mL	

续表 2 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

项目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方法检出限
地下水	氟化物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HJ 484-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 JX-BY(a)-30	0.001mg/L
	氟化物	水质 无机阴离子（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₃ ²⁻ 、SO ₄ ²⁻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HJ 84-2016）	离子色谱仪 CIC-D100/ JX-BY(a)-27	0.006mg/L
	亚硝酸盐（以 N 计）			0.005mg/L
	硝酸盐（以 N 计）			0.004mg/L
	硫酸盐			0.018mg/L
	氯化物			0.007mg/L
	汞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HJ 694-2014）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8530/JX-BY(a)-24	0.04μg/L
铬(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法（GB/T 5750.6-2006/10.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 JX-BY(a)-13	0.004mg/L	
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	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HJ 1024-2019）	万分之一天平 JM-B20002/ JX-BY(a)-18	0.20%
	含水率	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醋酸缓冲溶液法（HJ/T 300-2007/7.1）	万分之一天平 JM-B20002/ JX-BY(b)-19	—
	铍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HJ 766-201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exIon1000/ JX-BY(a)-23	0.7μg/L
	钡			1.8μg/L
	总铬			2.0μg/L
	硒	固体废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HJ 702-2014）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8530/ JX-BY(a)-24	0.10μg/L
	六价铬	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GB/T 15555.4-1995）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 JX-BY(a)-13	0.004mg/L
	汞	固体废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HJ 702-2014）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8530/ JX-BY(a)-24	0.02μg/L
	铜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HJ 766-201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exIon1000/ JX-BY(a)-23	2.5μg/L
锌	6.4μg/L			

续表 2 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

项目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方法检出限
固体废物	铅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66-201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exIon1000/ JX-BY(a)-23	4.2μg/L
	镉			1.2μg/L
	镍			3.8μg/L
	砷	固体废物 汞、砷、硒、铋、 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 光法 (HJ 702-2014)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8530/ JX-BY(a)-24	0.10μg/L
有组织 废气	汞	污染源废气 汞 原子荧光分 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 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保 总局（2003 年）第五篇第三 章七（二）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C/JX-BY(c)-29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8530/ JX-BY(a)-24	0.003μg/m ³
	镉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 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 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C/JX-BY(c)-29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exIon1000/ JX-BY(a)-23	0.008μg/m ³
	铊			0.008μg/m ³
	砷			0.2μg/m ³
	铅			0.2μg/m ³
	总铬			0.3μg/m ³
	锰			0.07μg/m ³
	镍			0.1μg/m ³
	锑			0.02μg/m ³
	铜			0.2μg/m ³
	钴			0.008μg/m ³
	无组织 废气			硫化氢
颗粒物		环境空气 颗粒物质量浓度测 定 重量法 (GB/T 39193-2020)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JX-BY(c)-61(01~04) 十万分之一天平 125D-1CN/JX-BY(a)-20	—

续表 2 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

项目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方法检出限
无组织 废气	VOCs	环境空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吸附管采样-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44-2013)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JX-BY(c)-61(01~04) 气相色谱-质谱仪 7890B-5977B/JX-BY(a)-22	1.0 μ g/m ³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JX-BY(c)-61(01~04)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JX-BY(a)-13	0.01mg/m ³

四、检测人员和时间

表3 检测人员和时间

采样人员	李航、程华正、王情龙	采样时间	2023.04.12
分析人员	李航、程华正、王情龙、毛钰芬、周颂强、李波、陈萍丽、郭学澎、肖瑶、孟健、张运浩、郭学澎、洪吉	分析时间	2023.04.12~2023.04.24

—本页完—

五、参考标准

表 4 检测项目参考标准一览表

项目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参考标准
废水	废水回用池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汞、铅、镉、砷、总铬、六价铬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05）、《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6889-2008）
地下水	1 号点	pH 值、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硫酸盐、氯化物、挥发酚、氰化物、砷、汞、六价铬、铬、铅、氟化物、镉、铁、锰、铜、锌、总大肠菌群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类
	2 号点		
	3 号点		
固体废物	飞灰固化物	含水率、浸出液（总汞、总铜、总锌、总铅、总镉、总铍、总钡、总镍、总砷、总铬、六价铬、硒）	《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6889-2008
	炉渣	热灼减率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有组织废气	焚烧炉废气处理后排放口	汞、镉、铊、锑、砷、铅、铬、钴、铜、锰、镍及其化合物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厂界下风向 1 号 厂界下风向 2 号 厂界下风向 3 号		
备注：参考标准由委托方提供。			

—本页完—

六、检测结果

表 5 废水检测结果

项目类别	废水	检测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送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委托抽/采样	
采样时间	2023.04.12			
样品性状	均为微黄、微臭、无浮油、微浊。			
检 测 结 果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标准限值
采样点位及 检测项目	废水回用池 FS202304127001	废水回用池 FS202304127002	废水回用池 FS202304127003	
pH 值，无量纲	7.4	7.2	7.3	6.5-8.5
悬浮物，mg/L	13	16	11	30
化学需氧量，mg/L	10	14	12	60
氨氮，mg/L	4.65	4.12	4.43	10
汞，mg/L	4×10 ⁻⁵ _L	4×10 ⁻⁵ _L	4×10 ⁻⁵ _L	0.001
铅，mg/L	1.02×10 ⁻³	9.1×10 ⁻⁴	8.6×10 ⁻⁴	0.1
镉，mg/L	3.1×10 ⁻⁴	2.9×10 ⁻⁴	2.7×10 ⁻⁴	0.01
砷，mg/L	0.0430	0.0391	0.0359	0.1
总铬，mg/L	9.5×10 ⁻⁴	9.5×10 ⁻⁴	9.4×10 ⁻⁴	0.1
六价铬，mg/L	0.004 _L	0.004 _L	0.004 _L	0.05
备注：“L”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本页完—

表 6 地下水检测结果

项目类别	地下水	检测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送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委托抽/采样	
采样时间	2023.04.12			
样品性状	均为无色、无气味、无水面油膜及漂浮物。			
检 测 结 果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及编号 1 号点 GS2023041270 01	2 号点 GS2023041270 02	3 号点 GS2023041270 03	标准限值
pH 值（无量纲）	7.4	7.2	7.9	6.5~8.5
总硬度，mg/L	116	23	65	≤450
溶解性总固体，mg/L	308	135	212	≤1000
高锰酸盐指数，mg/L	1.1	0.9	1.5	—
硫酸盐，mg/L	4.49	4.06	1.64	≤250
氯化物，mg/L	0.498	3.43	0.462	≤250
铁，mg/L	0.28	0.28	0.26	≤0.3
锰，mg/L	0.06	0.03	0.06	≤0.10
铜，mg/L	8×10 ⁻⁵ _L	8×10 ⁻⁵ _L	8×10 ⁻⁵ _L	≤1.00
锌，mg/L	0.0235	0.425	0.269	≤1.00
氨氮，mg/L	0.232	0.114	0.218	≤0.50
总大肠菌群（MPN/100mL）	<2	<2	<2	≤3.0
亚硝酸盐（以 N 计），mg/L	0.005 _L	0.005 _L	0.005 _L	≤1.00
备注：“L”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续表 6 地下水检测结果

项目类别	地下水	检测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送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委托抽/采样	
采样时间	2023.04.12			
样品性状	均为无色、无气味、无水面油膜及漂浮物。			
检 测 结 果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及编号 1 号点 GS2023041270 01	2 号点 GS2023041270 02	3 号点 GS2023041270 03	标准限值
硝酸盐（以 N 计），mg/L	0.004 _L	0.004 _L	0.004 _L	≤20.0
氰化物，mg/L	0.001 _L	0.001 _L	0.001 _L	≤0.05
挥发酚，mg/L	0.0003 _L	0.0003 _L	0.0003 _L	≤0.002
氟化物，mg/L	0.134	0.078	0.025	≤1.0
汞，mg/L	4×10 ⁻⁵ _L	4×10 ⁻⁵ _L	4×10 ⁻⁵ _L	≤0.001
砷，mg/L	5.46×10 ⁻³	3.0×10 ⁻⁴	3.8×10 ⁻⁴	≤0.01
镉，mg/L	2.6×10 ⁻⁴	5×10 ⁻⁵ _L	5×10 ⁻⁵ _L	≤0.005
总铬，mg/L	1.1×10 ⁻⁴ _L	1.1×10 ⁻⁴ _L	1.1×10 ⁻⁴ _L	—
铬（六价），mg/L	0.004 _L	0.004 _L	0.004 _L	≤0.05
铅，mg/L	1.53×10 ⁻³	3.4×10 ⁻⁴	2.0×10 ⁻⁴	≤0.01
备注：“L”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本页完—

表 7 固体废物检测结果

项目类别	固体废物	检测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送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委托抽/采样
采样时间	2023.04.12		
样品性状	均为黑色、臭。		
检 测 结 果			
采样点位及编号 检测项目	炉渣 GF202303074001	飞灰固化物 GF202303074002	标准限值
含水率, %	/	8.7	30
汞, mg/L	/	$2 \times 10^{-5}_L$	0.05
铜, mg/L	/	0.817	40
锌, mg/L	/	0.0108	100
铅, mg/L	/	$4.2 \times 10^{-3}_L$	0.25
镉, mg/L	/	$1.2 \times 10^{-3}_L$	0.15
铍, mg/L	/	$7 \times 10^{-4}_L$	0.02
钡, mg/L	/	0.0972	25
镍, mg/L	/	0.0149	0.5
砷, mg/L	/	0.0266	0.3
总铬, mg/L	/	0.0124	4.5
六价铬, mg/L	/	0.004_L	1.5
硒, mg/L	/	7.83×10^{-3}	0.1
热灼减率, %	4.24	/	5
备注：“L”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表 8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项目类别	有组织废气		检测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送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委托抽/采样			
采样时间	2023.04.12						
治理设施	废气经布袋除尘+干法脱硫/半干法+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80m 高排气筒排放。						
烟气参数	排放口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烟温 (°C)	含湿量 (%)	流速 (m/s)	含氧量 (%)
	焚烧炉废气处理后排放口	汞	小时均值	139	19.8	12.2	9.2
		镉、铊、锑、砷、铅、铬、钴、铜、锰、镍		138	19.6	13.5	9.2
检 测 结 果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烟气量 m ³ /h	实测浓度 mg/m ³	折算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标准限值 mg/m ³
焚烧炉废气处理后排放口	汞	小时均值	73359	1.11×10 ⁻⁴	9.41×10 ⁻⁵	8.1×10 ⁻⁶	0.05
	镉		81223	1.15×10 ⁻⁴	9.75×10 ⁻⁵	9.3×10 ⁻⁶	/
	铊		81223	8×10 ⁻⁶ _L	6×10 ⁻⁶ _L	3.2×10 ^{-7#}	/
	镉、铊		81223	1.19×10 ⁻⁴	1.00×10 ⁻⁴	9.7×10 ⁻⁶	0.1
	钴		81223	2.72×10 ⁻⁵	2.31×10 ⁻⁵	2.2×10 ⁻⁶	/
	锰		81223	5.66×10 ⁻⁴	4.80×10 ⁻⁴	4.6×10 ⁻⁵	/
	镍		81223	4.72×10 ⁻⁴	4.00×10 ⁻⁴	3.8×10 ⁻⁵	/
	铬		81223	2.62×10 ⁻³	2.22×10 ⁻³	2.1×10 ⁻⁴	/
	砷		81223	0.0158	0.0134	1.3×10 ⁻³	/
	铜		81223	2.84×10 ⁻³	2.41×10 ⁻³	2.3×10 ⁻⁴	/
	锑		81223	1.27×10 ⁻⁴	1.08×10 ⁻⁴	1.0×10 ⁻⁵	/
	铅		81223	5.96×10 ⁻⁴	5.05×10 ⁻⁴	4.8×10 ⁻⁵	/
	锑、砷、铅、铬、钴、铜、锰、镍		81223	0.0230	0.0195	1.9×10 ⁻³	1.0
备注：1、焚烧炉废气基准含氧量为 11%；2、“L”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3、“#”表示按 1/2 最低检出浓度（检出限）计算。							

表 9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项目类别	无组织废气	检测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送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委托抽/采样				
采样时间	2023.04.12						
环境条件	天气状况：晴；风向：东北；风速：1.8~2.0m/s；大气压：100.54~100.67kPa；气温：26.5~28.8℃；湿度：61.8~64.2%。						
检 测 结 果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检测频次	厂界上风向	厂界下风向 1 号	厂界下风向 2 号	厂界下风向 3 号	标准限值 mg/m ³
颗粒物, mg/m ³		小时均值	0.146	0.236	0.229	0.244	1.0
VOCs, mg/m ³			6.0×10 ⁻³	0.0328	0.0110	0.0231	—
氨, mg/m ³		第一次	0.02	0.08	0.12	0.09	—
		第二次	0.01 _L	0.05	0.07	0.07	—
		第三次	0.03	0.11	0.04	0.06	—
		第四次	0.02	0.06	0.08	0.10	—
		最大值	0.03	0.11	0.12	0.10	1.5
硫化氢, mg/m ³		第一次	0.001 _L	0.001 _L	0.002	0.001 _L	—
		第二次	0.001 _L	0.002	0.001 _L	0.001 _L	—
		第三次	0.001 _L	0.001	0.001 _L	0.001	—
		第四次	0.001 _L	0.001 _L	0.002	0.001 _L	—
		最大值	0.001 _L	0.002	0.002	0.001	0.06
备注：“L”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现场采样示意图：							

——报告结束——

编制：李少英 复核：谢光旭 审核：唐江
 签名：李少英 签名：谢光旭 签名：唐江

签发：曲俊峰
 签名：曲俊峰
 职务：授权签字人
 日期：2023年04月26日